

#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### 一、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

1. 本次聘任由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表决通过，相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. 经审核，我们认为郑其明先生符合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，其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任的职位。

同意聘任郑其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### 二、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

1. 本次聘任由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表决通过，相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. 经审核，我们认为刘立伟先生、陈世平先生、梅英雄先生符合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，其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任的职位。

同意聘任刘立伟先生、陈世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同意聘任梅英雄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### 三、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

1. 本次聘任由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表决通过，相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. 经审核，胡洁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规定。

3. 胡洁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

易所审核通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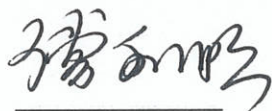
同意聘任胡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独立董事：傅利彬、余高明、吕滨

2023年7月20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傅利彬

余高明

吕滨

2023年7月20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\_\_\_\_\_

傅利彬



余高明

\_\_\_\_\_

吕滨

2023年7月20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\_\_\_\_\_  
傅利彬

\_\_\_\_\_  
余高明



\_\_\_\_\_  
吕滨

2023年7月20日